

中山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概算变更（调整）、延期审批意见表

项目名称：香山古城孙文西路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活化项目

审批意见表文号：中发改投审（2024）15号

项目代码：2205-442000-04-01-608080

项目概算批复文号：中发改投审（2024）1号

变更（调整）事项	原项目批复内容	变更（调整）为
项目名称	香山古城保护活化工程项目（一期）	香山古城孙文西路历史文化街区保护活化项目
项目单位	中山市文化广电旅游局	
建设内容	项目位于孙文西路步行街凤鸣路至太平路段，长度约500米，占地面积约43543.57平方米。建设内容主要包括基础设施改善、管线下地、街巷整体提升、建筑修缮改造、公有建筑内部加固修缮、户外照明及配套设施等。其中，建筑修缮提升共75397.12平方米（其中：文物历史建筑修缮面积为5363.44平方米、重要建筑修缮加固29383.86平方米、一般骑楼修缮提升37991.46平方米、修缮提升与底层修缮加固1846.90平方米、新建配套用房555.00平方米、拆除重建256.46平方米）、拆除建筑面积4398.69平方米、过街门修缮75.94平方米、街巷整体提升19181.34平方米、管线及市政配套设施更新1382米。	
概算总投资（万元）	51814.58	
概算批复有效期延长至		
审批机关意见： 一、按照中府办处【2024】405号批复，同意调整项目名称。 二、项目未经批准不得擅自建设、搭建、装修办公用房；不得超标准建设、装修；不得建设具有住宿、会议、餐饮等接待功能的设施或场所。 三、其余事项仍按照《中山市财政投资建设项目概算的批复》（中发改投审（2024）1号）执行。 中山市发展和改革局 2024 年 2 月 7 日		
备注：		